

專案質詢

9-2-1-002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王委員惠美，鑑於暑假期間，學生常至海邊與溪流戲水消暑，然而近日午後易有暴雨，導致河水暴漲，水流湍急，造成多起溺斃憾事。爰此，本席要求行政院相關單位強化消防人員水域救生作為，並利用媒體宣導防溺知識與標識轄內危險水域處所，以保障民眾之生命安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5年7月2日，暑假才開始第二天，便傳出台中市太平區3名學童遭溪水沖走溺斃的憾事，7月3日又發生新北市坪林區北宜公路45.7K處，一名33歲男性，發生溺水意外；同日，嘉義縣大埔鄉青雲瀑布也傳出一名33歲女性不慎落水，送醫急救
- 二、暑期正是民眾戲水的高峰，但夏日午後天氣系統容易出現瞬間暴雨情形，即使具有游泳技能，都可能難逃滅頂，釀成事故。
- 三、爰此，為降低暑期溺水意外，有關單位必須針對危險水域設置警戒站、警告標誌及救生設施，並安排救生人員加強水域周邊巡邏與警戒任務。另外，可搭配大眾傳播媒體，宣達相關防溺知識與轄內危險水域處所，強化民眾皆能具備水上安全觀念，降低傷亡意外發生。